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

強制使用「安心出行」 堵塞防疫漏洞

政府早前放寬食肆堂食至晚上10點和容許4人一枱，近日疫情有所上升反覆，新增個案不少涉及食肆，不明源頭個案比例更居高不下，給疫情防控再次敲響警號。政府容許食客以填「紙仔」的方式代替掃描「安心出行」，攪炒派鼓動部分人提供虛假資料，給抗疫埋下重大隱患。在防控措施逐漸放寬的情況下，要避免疫情反覆，就必須加強追蹤等控疫措施，更不能全靠市民自律。政府應該強制推行表列處所掃描「安心出行」，不能因有人反對而退讓，否則對其他守規矩的市民不公，也不利整體疫情防控。

上月18日起，食肆可恢復晚市堂食至晚上10點，但隨即爆發一波食肆感染群組。尖沙咀K11 MUSEA名潮食館群組累計49人染疫，更爆出二代傳播。在昨日新增的7宗本地個案中，同樣有部分個案涉及酒吧食肆。

本港防疫形勢仍然不容樂觀，疫情始終未能斷尾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連日來不明源頭個案的比例居高不下，昨日7宗本地個案有4宗源頭不明，初步確診的十多宗個案中更至少9宗源頭不明。據政府防疫專家顧問許樹昌分析，一般而言，超過兩成不明源頭個案已屬很高水平，顯示社區有很多隱形傳播者，而且出現廣泛的傳播。過去一周不明源頭個案持續保持在三成甚至五成的高水平，值得高度憂慮和警惕。

要保持疫情平穩，逐步受控，政府必須加強防疫措施。但包括食肆在內的表列處所，目前對疫情追蹤存在明顯漏洞，政府規定市民進入表列處所需要掃描「安心出行」二維碼或填「紙仔」申報個人資料，但飲食業界反映不少人在申報表胡亂填寫，令本來追蹤功能就十分薄弱的「安心出行」系統漏洞更大。

在K11 MUSEA名潮食館群組爆發後，政府通知在K11 MUSEA內200多間有「安心出行」二維碼的商舖顧客，有效協助市民收到感染風險通知，凸顯「安心出行」在病毒追蹤的重大作用。但與此同時，政府至今仍未能找到在名潮食館午膳的至少15名食客，原因是這些人以虛假資料填「紙仔」，如果其中有人成爲隱形病患，在社區播毒的風險便非常高。

有大律師指出，亂填「紙仔」的行爲可能構成詐騙或使用虛假文書罪行，違者需要負上刑責。食環署昨日起也派員巡查食肆，一旦發現有顧客亂填資料，顧客會被票控罰款5,000元，食肆負責人更可能被檢控，最高可被罰款5萬元及監禁6個月。但即使加強巡查執法，每日外出用膳的市民數以百萬計，根本難以杜絕有人不如實填報資料。政府應全面取消填「紙仔」，改爲劃一要求掃描「安心出行」二維碼，堵塞追蹤漏洞，嚴防漏網之魚。

疫苗接種計劃雖已展開，但達到群體免疫需時，政府必須持續強化各項防疫措施，包括加快檢測進度，強化病毒追蹤，從嚴執行社交距離措施等。對此，政府不能「防君子不防小人」，不能完全依賴市民的自律。以「安心出行」有效追蹤是防疫的必要條件，政府不能因有人反對而妥協退讓，必須爲全港市民生命健康負責任，擇善固執。

抹黑對「初選」依法檢控 無視證據干預司法

47名攬炒政棍因策劃、組織、實施、參與「初選」被控串謀顛覆國家政權，案件審判程序昨日繼續。本港攬炒派和外部勢力遙相呼應替47人撐腰鳴冤，以所謂「民主權利」爲違法罪行開脱，偷換概念，混淆合法與非法的是非。根據控罪書指控，各被告組織「初選」的目是爲了捆綁議員濫用權力癱瘓政府、製造憲制危機；「初選」參與者簽署聲明，表明「齊上齊落」無差別否決預算案等政府重要法案，逼令特首解散立法會並辭職，構成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」；而且「初選」在國安法實施後仍不終止，繼續頂風作案。攬炒派將對47人的檢控形容爲「政治檢控」，「要求立即放人」，是完全無視事實證據，不尊重本港法治和司法獨立，再次表演顛倒是非、混淆視聽的拙劣伎倆。

基本法第73條的確賦予立法會審核、通過財政預算的職權。議員如果從香港的利益出發，對預算案進行是其是、非其非的審議，若預算案存在重大缺陷，立法會議員行使否決權，當然屬正當行使權力，並不會構成違反國安法的問題。但是，「初選」不僅不是合法公正的選舉，目的更是要求勝出「初選」者當選立法會議員後，無差別否決預算案及所有政府議案，而根本不理會預算案的內容；無差別否決的意圖在於逼令政府應允其違法政治要求，不然就要推翻特區政府，把香港和國家「推下懸崖」。這樣的「初選」，與按照基本法賦權行使議員的權力沒有半點吻合之處。

警方於今年1月6日搜查「初選」主要協調人之一趙家賢的辦公室，搜出「初選」參選文件，顯示所有參選人均有簽署文件中的聲明，同意及支持「初選」的目的，即利用立法會權力否決預算案；「初選操盤手」戴耀廷早在2019年12月起，已在報章發文不斷鼓吹「立會奪半、齊上齊落、走向普選」，戴耀廷的「真攬炒十步」已編好攬炒派合謀奪權的劇本，「初選」根本是一場有組織、有預謀、有綱領，以癱瘓立法會、癱瘓政府施政爲目標的奪權行動。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的表面事實證據，是非常充分的。

爲了抹黑、污衊特區政府對「初選」「搞手」和參與者的檢控，替他們開脱罪責、轉移公衆視線，攬炒派宣稱，控方的大部分指控是發生在去年7月1日之前，言下之意是國安法追溯立法前的行爲。其實這根本是有意誤導公衆，因爲完全無視整個違法行爲的連續、連貫性。「初選」的策劃始於戴耀廷的「真攬炒十步」，2020年3月啓動，接着持續醞釀實施，到6月公布最終參選名單；而在6月30日國安法正式實施後，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有關部門曾警告，「初選」是對香港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的公然挑戰，但「初選」組織、參與者置若罔聞，依然在7月中旬如期進行「初選」並公布結果。整個違法過程跨越國安法實施的6月30日，是一個連貫、完整過程，關鍵是在國安法實施後，仍無視嚴正警告，沒有終止違法「初選」。這樣的檢控，合法合情合理，完全正當。

「初選」違反國安法事實證據充分，依法檢控法理堅實，攬炒派和外部勢力一唱一和，橫加指責，強加罪名，干預本法司法獨立，損害法治公平公正，更加暴露本港內外勢力反中亂港之心不死；而這種混淆視聽、誤導公衆和國際社的圖謀，也注定徒勞無功。

顛覆政權47疑犯 保釋裁決今揭盅

8被告未完成陳詞今續審 戴耀廷涉另案「走兩場」

●「初選」發起人戴耀廷登上囚車前往法院應訊。 中通社

黑手落鑊

因組織參與「35+初選」被控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」的47名攬炒派政棍，前日在西九龍法院首次提堂，控方反對所有被告保釋，要求將眾被告還柙至5月31日再訊。惟被告人數眾多，國安法指定法官、總裁判官蘇惠德需要捱更抵夜聽取被告方申請保釋陳詞，至昨日凌晨休庭時，仍有一半被告未處理。昨日上午聆訊繼續，但至深夜休庭時仍有至少8名被告的申請未處理，蘇官決定押後至今日續審，並預期可有最終決定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昨日上午10時15分，眾被告返回法庭等候保釋申請，其中戴耀廷因到高等法庭應訊另一宗上訴案，加上另有5名被告入院，上午共有41名被告到庭應訊，因部分律師要向被告索取指示，聆訊延至中午12時15分才開始，由代表袁嘉蔚、吳敏兒及劉頴匡的大律師黃瑞紅陳詞。惟開庭僅1小時，蘇官表示「似乎要食晏，如果唔食晏可能有另一個問題」，決定休庭至下午2時半。

辯方稱願禁足作保釋條件

下午開庭時間亦較原定遲約半小時，續由大律師黃瑞紅陳詞。之後身為大律師的被告劉偉聰由其本人申請保釋，並承諾以後不會參與任何等級的選舉，以及與選舉有關的遊行、論壇等，並取消所有專欄。此外，亦有一些被告的代表律師提出保釋條件讓法庭考慮，包括不接受任何訪問，或在社交媒體發表或轉載文章，在保釋期間不離開住所等。

至傍晚，在凌晨報稱身體不適入院的被告林景楠、譚凱邦和梁國雄，以及到高院應訊的戴耀廷，先後返回法庭應訊，僅剩被告徐子見和楊雪盈仍然留院缺席聆訊。

由於至傍晚仍有16名被告未作保釋申請陳詞，有律師指被告昨晨在收押所只有一至兩小時休息，提醒法庭留意案件管理。蘇官隨即表示：「今日唔會發生呢個情況，最多去到(晚上)9點、10點。」

至昨晚9時半，仍有8名被告的律師未完成保釋陳詞，蘇官指戴耀廷翌日仍需就一宗上訴案出庭應訊，遂決定散庭，今日繼續處理剩下的保釋申請，並預計戴耀廷今日在上訴庭應訊後返回西九法庭。

同日決定律政司押後訊申請

蘇官可最快在今日內就是否准許眾被告保釋，以及是否批准律政司申請押後案件有最終決定。

47名被告被控一項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」，指他們於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月7日期間，串謀他人旨在顛覆國家政權，嚴重干擾、阻撓、破壞特區政府履行職能，企圖最終令行政長官解散立法會及辭職。控方並引用黎智英的案例反對讓各被告保釋，指他的計謀非常具組織，意圖顛覆政府，只是因疫情才無法實現，但他仍打算繼續計劃，一旦實行將造成不可逆轉和無法修補的破壞。

42黑衣人「犯聚」違口罩令被票控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警方昨日凌晨公布指，前日上午約7時起，有人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外一帶聚集及叫口號，警方向集結群眾發出警告，惟部分人拒絕聽從警方指示離開。截至前晚8時半，警員共向19男19女發出違反「限聚令」的定額罰款通知書，以及向4名男子發出違反「口罩令」的定額罰款通知書。

另外，前晚約9時半，一名姓丘（34歲）自稱是律師的男子，越過警方於西九龍裁判法院外設立的封鎖線。警員遂上前截查及查問其身份，但對方不合作並要求繼續前進，警方多次警告後，該男子拒絕出示任何身份證明文件，在場警員遂開機攝錄過程，並以「阻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」及「未能出示身份證明文件」將該男子拘捕，他已獲准保釋候查，本月下旬再到警署報到。

據悉，姓丘男子是代表部分被告的法律團隊成員，該團隊在本案代表趙家賢、鍾錦麟、楊雪盈等被告。

余慧明被醫局停職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47名攬炒派政棍被控違反香港國安法中的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」，當中就包括「醫管局員工陣線」主席余慧明。醫管局總行政經理劉家獻昨日表示，局方已按既定人事程序，對余慧明作出停職安排。劉家獻昨日被問到是否確認余慧明已被停職，他回應指，就着一名員工涉嫌被控違反香港國安法，醫管局按既定人事資源程序，會對涉事員工作出停職安排。

律政司：獨立檢控決定不應干涉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對於有人竟然要求撤銷47人被控違反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二條顛覆國家政權的罪名，律政司昨日發表聲明，強調任何人都不應干涉嚴格按照法律進行的獨立檢控決定，並重申檢控決定是根據所有可接納的證據、適用法律和《檢控守則》進行客觀分析後而作出，不涉及任何政治考慮。

律政司強調，任何人都不應干涉嚴格按照法律進行的獨立檢控決定，基本法第六十三條指出檢控工作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主管，不受任何干涉，而律政司在有充分可被法院接納的證據，令案件有合理機會達至定罪的情況下，才會提出起訴。

強要「放人」損法治

律政司批評，現時案件已進入司法程序，公開要求立即釋放被告會被視為不尊重香港的司法及法律制度，行徑有損法治之餘，亦會被認為企圖干預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政的香港事務。

律政司重申，檢控決定是根據所有可接納的證據、適用法律和《檢控守則》進行客觀分析後而作出，不涉及任何政治考慮。香港國安法明文規定應當保障包括言論、集會自由在內的人權，並尊重和遵守包括無罪推定在內的法治原則。律政司指出，由於案件的司法程序尚在進行中，因此不適宜對案件作進一步評論。

●被還柙的攬炒派政棍，昨晨分批由囚車押抵西九龍法院繼續應訊。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

一眾被告送往法院應審 (圖:中通社)

47人顛覆案聆訊時序

●3月1日

- **08:30** 47名被告中徐子見留醫外，其餘人被押解上西九龍裁判法院應訊
- **12:50** 因有18名被告要與律師會面，聆訊要延遲
- **16:00** 兩度延後的聆訊正式開始

●3月2日

- **01:50** 總裁判官蘇惠德聽取了21名被告的保釋申請，被告楊雪盈不適送院，聆訊暫停
- **02:30** 蘇官決定押後至早上11時半再開庭；散庭後譚凱邦、林景楠及梁國雄報稱不適送院
- **10:15** 眾被告被押離荔枝角收押所，陸續抵達西九龍裁判法院
- **12:15** 聆訊開始1小時後又因要「食晏」休庭
- **15:00** 重新開庭後，林景楠、譚凱邦和梁國雄出院，先後返回法庭應訊
- **21:30** 法庭再度休庭，剩下的保釋申請翌日處理

整理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